欢迎在海南日报刊登广告

大海融媒

可查阅广告

海报招聘

看招聘信息

主流媒体
权威发布

周六、周日照常办理业务

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电话:0898-66810888

永远跟党走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海南省百场文化惠民活动

中国广播艺术团相声剧《正月里来正月正》

—以戏剧的形式展示相声的精华

主办单位: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承办单位:海南文化体育公园管理中心
海南广电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央广华夏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演出单位:中国广播艺术团
演出时间:2021年10月26日、27日 20:00
演出地点:海南省歌舞剧院(海口市国兴大道68号)
票 价:甲等180元 乙等120元 丙等90元
售票热线:0898-65301811 售票时间:2021年10月18日至10月27日
售票地点:海南省歌舞剧院售票处或微信平台、大麦网APP

海南省档案干部培训中心关于举办全省档案与文秘工作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规定》,提高档案工作人员履职能力和业务素质,经海南省档案局同意,海南省档案干部培训中心定于2021年10月底-11月底在澄迈县老城镇盈滨半岛举办全省档案与文秘工作培训班。**培训对象:**从事档案与文秘工作人员和参加2021年职称评审的档案工作人员。**培训目的:**学习期满,经考试合格者,颁发《海南省档案业务工作岗位培训合格证书》,作为从事档案工作的岗位聘用、档案目标管理考评、档案执法检查的重要内容及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定和聘任的重要依据与资格证明。**培训地点:**澄迈县老城镇盈滨半岛景廷海景酒店(老城镇盈滨路与永庆大道东路交汇处北200米)。**报名时间:**请各单位接到本通知后,协助做好报名组织工作,接到通知之日起即可将报名回执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px65323705@163.com报名,**不接受纸质、扫描件、照片、图片、PDF等报名形式。**报名表格可登录"琼兰阁—海南省档案信息网""通知公告"或者"文件下载"处下载。报名截止日期为2021年10月25日。**培训费用:**每位学员培训费、资料费共计600元,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缴费(**转账时请务必注明:培训费、培训人员姓名和单位简称**),或报到现场刷卡支付。

开户名:海南省档案干部培训中心
开户行: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
账 号:266 255 030 388

食宿统一安排,费用1900元,报到时在盈滨半岛景廷海景酒店大堂进行现场缴费,接收现金、刷卡、支付宝、微信等支付形式。

培训时间:
第一期2021年10月31日至11月5日
第二期2021年11月7日至11月12日
第三期2021年11月14日至11月19日
第四期2021年11月21日至11月26日

咨询电话:18976757439,18100960707,65323705,65358773

"海南农垦热作杯"产品广告语征集启事

HSF 海垦热作 HAIKEN REZUO

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垦热作集团)是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国有独资公司,拥有各类热带作物种植面积达59.9万亩,旗下产品均产自有"天然氧吧"之称的海南岛,形成了母山咖啡、昌农大坡胡椒、白沙绿茶、白马骏红、金鼎红茶等全产业链知名品牌。

现为了更好的打造、推广海垦热作品牌,特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旗下品牌产品宣传广告语。具体事项如下:

一、活动目的

汇集大众智慧,集思广益、吸收独特创意,更好地推广"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旗下品牌。

二、活动时间

广告语征集时间: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1月20日
内部评选时间:2021年11月22日—2021年11月30日
公布时间:12月上旬

三、奖励办法

一等奖:3000元(一条)
二等奖:2000元(一条)
三等奖:1000元(一条)
优秀奖:海垦热作礼包一份(前十名)

四、征集对象:

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任何单位或个人、社会团体均可报名参加。

五、广告语征集要求

(1)本次征集的广告语为海垦热作集团旗下5个品牌产品(母山咖啡、昌农大坡胡椒、白沙绿茶、白马骏红、金鼎红茶)官方宣传语。

(2)应征者创作前,请先登录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sfcyjt.com)或微信公众号(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对企业和所属的品牌产品作一个全面了解,请用10个字以内的文案诠释海垦热作集团旗下品牌产品的定位和核心价值。要求:语言精练、简洁流畅,朗朗上口,通俗易记,富有感染力、亲和力,并且文明规范,富有时代发展特征及精神风貌(例如体现海南自贸港先锋企业等)。

(3)本次投稿如出现作品相同或者近似,以投稿时间的先后顺序为准。

(4)应征作品必须是作者原创,未曾发表过的,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不得与同行竞争品牌的宣传语相似,如有侵犯他人著作权的行为者,一切不良后果由创作者自负,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应征作品概不退稿,一经采用,著作权归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有。

(6)本活动解释权归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有。

六、投稿方式

线上投稿

1、邮箱:454860071@qq.com 请注明:"海垦热作广告语征集",并以"姓名+联系电话+广告语"的形式发送。

2、微信公众号:关注"海南农垦热作产业集团"在后台进行投稿;请以"姓名+联系电话+广告语"的形式发送到公众号。

咨询电话:13518078850

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万宁市人民政府批准,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挂牌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 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万让2015-16号地块	位于万宁市万城镇环市一西路和建设北路交叉口西南角地段	0.2392公顷(合3.59亩)	40年	零售商业用地占50%、商务金融用地占50%	容积率≤2.0;建筑限高≤27米;建筑密度≤40%;绿地率≥25%	906	906

二、竞买人资格及竞买要求:1、竞买人资格:本次挂牌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挂牌。属境外机构和个人(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竞买。2、竞买人要求:凡在万宁市境内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满二年以上未投入开发建设造成土地闲置的,或者拖欠土地出让金未缴的,均不具备竞买人条件。项目建成后,总建筑计容面积自持比例为100%,自持部分不得对外整体或者分割销售。竞买人需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与万宁市商务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竞买咨询及报名期限:有意参加竞买者请于2021年10月19日至 2021年11月17日到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土地矿业权交易)或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大楼用途管制和耕保组查询和购取《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并按挂牌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期限:2021年10月19日—2021年11月17日17:00(以竞买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五、竞买保证金:竞买人须按挂牌起始价全额支付竞买保证金,挂牌成交后,该竞买保证金转作土地出让金。六、资格确认: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在2021年11月17日17:3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七、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挂牌时间:起始时间:2021年11月9日8:30。截止时间:2021年11月19日11:30。挂牌地点: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本次竞买活动只接受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方式报价。受理报名、报价时间:报名报价期限内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节假日除外)。本公告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1、该地块已经达到下列净地条件: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土地权利清晰;不存在土壤污染,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确认通水、通电、通路等,完成土地平整,具备动工开发必须的条件;已完成地上附着物清表,地上附着物已补偿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2、土地出让控制指标:零售商业产业投资强度指标应为≥300万元/亩,年度产值指标应为≥450万元/亩,年度税收指标应为≥12万元/亩。商务金融产业投资强度指标应为≥350万元/亩,年度产值指标应为≥500万元/亩,年度税收指标应为≥20万元/亩。项目达产时间为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的3年内。以上出让指标列入《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属该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3、经查询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系统,该地块不在系统污染或疑似污染地块范围内。该地块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项目建设前需按规定组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采取措施防治地质灾害。4、该宗地须按照我省商业、办公类建设项目管理要求进行开发建设,不得兴建"类住宅"项目,不得采用住宅套型设计,套内建筑不得设置独立厨房、卫生间、排水排烟等设施。5、建设项目在申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时,应严格按照《关于加强商业、办公类建设项目全过程管理的意见》(琼自然资规〔2021〕12号)等文件要求,开展项目建筑设计。6、根据《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2019年推进装配式建筑有关工作事项的通知》(琼建科〔2019〕137号)等文件要求,总建筑面积在5万平方米及以上或单体建筑面积在3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应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7、竞买成交当场签订《成交确认书》,并在30日内与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开工,涉及水务、绿化、卫生、环境保护、消防安全、交通管理和设计施工等应符合国家、海南省的有关规定。九、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十、咨询方式:联系地址:万宁市万城镇望海大道南侧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咨询电话:0898-62217899。联系人:梁先生。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http://www.landchina.com。

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0月19日

海南长江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20211019期)

受委托,将于2021年11月3日10时至2021年11月4日10时(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拍卖平台(3.cn/50YBn-z)上举行拍卖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拍卖标的:**

序号	标的名称	不动产权证号	面积(m²)	单价(元/m²)	认定价格(元)	起拍价(元)	保证金
1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A101商铺	HK307723	441.99	17880	7,902,709.00	6,322,167.20	1270000
2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A102商铺	HK307741	122.36	25530	3,123,851.00	2,499,080.80	500000
3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A103商铺	HK307743	80.28	25530	2,049,548.00	1,639,638.40	330000
4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A105商铺	HK307744	370.32	17959	6,650,463.00	5,320,370.40	1070000
5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B106商铺	HK307745	387.68	16740	6,489,930.00	5,191,944.00	1040000
6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B107商铺	HK307746	89.49	25530	2,284,680.00	1,827,744.00	370000
7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B108商铺	HK307748	92.06	25530	2,350,292.00	1,880,233.60	380000
8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B109商铺	HK307749	335.93	18191	6,110,810.00	4,888,648.00	980000
9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B602房	HK307664	113.5	15000	1,702,500.00	1,362,000.00	280000
10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B801房	HK307684	128.94	13661	1,761,449.00	1,409,159.20	390000
11	海口市琼山区凤翔东路7号英豪商住楼B805房	HK307678	128.94	13661	1,761,449.00	1,409,159.20	390000

有意竞买者请登录和注册京东账号并通过实名认证,并认真阅读网络拍卖平台《拍卖公告》、《竞买须知》后报名参与。竞买人的身份应符合海南省房屋限购政策的要求;竞买人明知不符合海南房产限购政策而报名参与竞买,导致不能过户给相关工作造成损失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二、展示时间、地点、要求:2021年11月3日17:00时前在标的所在地预约展示(节假日除外)。

三、拍卖方式及税费承担:上述标的均以现状净价拍卖,过户税、费及有可能产生的物业费水电费等均由买受人承担。

四、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开拍前5个工作日向委托人及拍卖人提交书面申请并经批准后才能获得优先购买权,否则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五、瑕疵告知:1、本次拍卖标的物现状已改变原产权证记载的户型结构的,买受人竞买成功后需按原产权证记载恢复原状的,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买受人自行协商解决、因恢复原状发生纠纷而请求撤销成交结果或解除《拍卖成交确认书》的,不予支持,风险自担;2、每一具体标的现状发布在电子竞价页面,具体以页面实时标的瑕疵说明为准,竞买人应在参拍前自行踏勘标的物了解现状,阅读拍卖公告或电子竞价页面后参拍的,视为对标的物理现状和法律现状的知悉。

咨询报名通道一: 0898-31982239 13807593991
通道二:13876364266 **通道三:**15120880606
公司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申亚大厦2003室

详细内容可关注"海南长江拍卖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并进入→下方中央"罚没黑财"→点击可选分项→进入分项标的介绍→拉到底部点击"阅读原文"→进入平台电子竞价页面;也可直接进入京东首页搜索:海南长江拍卖公司-进入查看。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文土告字〔2021〕28号

经文昌市人民政府批准,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一)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

地块名称	宗地坐落	总面积(平方米)	用途	使用年限(年)	规划建设指标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文国土储(2021)-18-1号地块	文昌市文城镇航天大道片区音乐大道北侧地段	60590.14	城镇住宅用地(安居型商品住宅用地)	70	容积率≤2.5,建筑密度≤30%,绿地率≥40%,建筑限高≤45米	18177.042	10907

(二)宗地净地情况:该宗地以净地条件出让,开发程度为宗地红线内场地基本平整。宗地所在位置交通方便,通电、通讯接连线方便,供排水条件便利,能满足需求,适宜作为安居型商品住房用地。二、本次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同时该宗地设定最高报价为19994.7462万元。三、开发建设要求:(一)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当场签订《成交确认书》,并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2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必须缴纳出让价款60%的首付款,余款要按合同约定及时缴纳。分期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的,受让人在支付第二期及以后各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时,同意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向出让人支付利息。(二)安居型商品住房套型建筑面积最大不超过120平方米,并实行全装修和采取装配式建筑的方式建造。安居型商品住房的销售指导均价为8500元/平方米,地下车位每个销售价格不高于7万元。(三)安居型商品住房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新建住宅小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的意见》(琼府(2017)96号)要求,配套建设教育、医疗卫生、商业服务、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和水、电、路、气、光等"五网"基础设施。配套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四)本次宗地属安居型商品住房用地,竞得人必须配建建筑面积不少于4000平方米的幼儿园,竣工验收后无偿交付市政府或其指定的部门使用。竞得该宗土地后,竞得人须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要求,以及有关部门的行业规定,在五个月内动工建设项目,两年内完成建设并达到房源交付条件。不按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要求进行开发建设,以及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报经市政府批准后,按该合同约定,退还除该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造成土地闲置,闲置满1年不满2年的,依法缴纳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满2年且未开工建设的,出让人有权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五)根据《文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昌市基层教师和医务人员安居型商品住房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文府办函〔2020〕100号),具体名单和购买条件由市教育局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进行本系统购房人员资格审核并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六)本次出让宗地按净地条件出让,即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地上附着物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竞买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竞买人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出让地块净地条件无异议。(七)按照《关于印发<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标准(试行)>的通知》(琼国土资规〔2018〕7号)和《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有关规定,本次出让宗地城镇住宅项目用地控制指标,投资强度为不低于500万元/亩,不设定年度产值指标和年度税收指标,开发建设的项目产值和税收征缴按照现行有关法规政策规定执行,达产年限5年。以上控制指标按规定列入《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属于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一并与文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八)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在文昌注册公司进行项目开发,拟注册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申请人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如已在文昌注册具有相应土地开发资质的公司,可不再注册公司。(九)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规定完善该宗地施工报建、地质、压覆矿、消防、环保、土壤等审批手续,方可动工建设。(十)该宗地安居型商品住房实行现房销售制度,按《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原建设部令第88号)有关规定执行。四、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体竞买,不接受竞买人电话、邮寄、电子、口头报价。根据片区产业规划发展要求,保障安居型商品住房项目建设品质,该宗地竞买人资质由文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初审。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1.申请人须具备上述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交土地竞买保证金,经过审核我局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竞买资格确认书。2.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文昌市境内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挂牌:(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拖欠土地出让金的。3.为了保证安居型商品住房项目的品质,竞买人须具备以下条件:(1)需为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提供由中国房地产TOP10研究组颁发的证书)或上市房地产企业;(2)需有采用装配方式建造项目的经验(提供项目相关报建或竣工验收备案资料)。(二)交易资料获取方式。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三)竞买申请方式。本次交易活动竞买申请环节采取线上方式进行,有意向的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按要求上传竞买申请文件。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时间:2021年10月19日8:00至2021年11月17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四)竞买保证金。竞买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时,应选定一家银行交纳竞买保证金,选定银行后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随机竞买保证金账号,保证金交纳银行一经选定不能更改,竞买人应谨慎选择。竞买人须按照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将竞买保证金足额交入该账号(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入账时间为准)。本次竞买保证金的币种为人民币,不接受外币。竞买保证金应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所得,并出具承诺。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11月17日17:00。(五)资格确认。竞买资格审核开始后,出让人在2个工作日内、资格审核截止时间前完成竞买申请文件审核。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充分考虑网上交易活动的竞买资格审核时效,并进行审慎注意。竞买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交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1年11月9日8:00至2021年11月18日17:00。五、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一)本次交易活动挂牌报价竞价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获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应持在线下载打印的《竞买资格确认书》到指定地点参与报价竞价活动。挂牌报价阶段仅接受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方式报价。挂牌截止由挂牌主持人主持确定。(二)挂牌报价时间:2021年11月9日8:00至2021年11月19日10:00。受理报价时间为北京时间工作日08:30至11:30及14:30至17:00。(三)挂牌报价地点: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四)挂牌现场会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楼土地矿产资源交易厅(203室)。六、风险提示:(一)浏览器请使用IE11,其它浏览器可能会对网上交易操作有影响,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自己电脑和网络运行环境。网上竞买申请、资格审核程序按网上交易系统预先设定的程序运行,竞买人应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熟悉网上交易的操作流程、方法。由于操作不熟练引起的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二)竞买人持CA数字证书实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相关操作,系统注册及证书办理详见《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竞买人应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实施的任何行为,均视为竞买人自身行为或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的行为,该行为的法律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三)竞买人应当仔细阅读并熟知交易规则和有关文件后,参加网上交易活动。竞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竞买人对交易规则、出让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信息和使用条件、建设用地使用权现状和可能存在的风险提示等无异议并完全接受。(四)因竞买人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损毁、遗失数字证书,遗忘或者泄露密码等原因,导致不能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或进行申请的,其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五)竞买人应当谨慎报价,报价一经确认即产生法律效力,不可撤回。竞买人未出席挂牌现场会的,视为自动放弃挂牌交易线下竞价,且不影响成交结果的法律效力。七、咨询方式:(一)交易业务咨询。联系人:林先生 李女士;联系电话:0898-63330100 13698907212;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http://lr.hainan.gov.cn/、http://zw.hainan.gov.cn/ggzy/;(二)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口市国贸大厦c座b栋一楼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17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证书驱动下载网址:www.hndca.com。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0月19日

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万宁市人民政府批准,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挂牌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 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万让2021-34号地块	位于万宁市兴隆旅游度假区碑头水库南岸、安富雨林海项目东侧地段	4.5082公顷(合67.62亩)	40年	旅馆用地2.7049公顷,娱乐用地1.8033公顷	容积率≤0.6 建筑限高≤20米 建筑密度≤25% 绿地率≥40%	6664	6664

二、竞买人资格及竞买要求:1、竞买人资格:本次挂牌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挂牌。属境外机构和个人(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竞买。2、竞买人要求:凡在万宁市境内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满二年以上未投入开发建设造成土地闲置的,或者拖欠土地出让金未缴的,均不具备竞买人条件。 旅馆用地不得分割销售。竞买人需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与万宁市商务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竞买咨询及报名期限:**有意参加竞买者请于2021年10月22日至2021年11月17日到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土地矿业权交易)或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大楼用途管制和耕保组查询和购取《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并按挂牌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期限: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1月17日17:00(以竞买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五、竞买保证金:**竞买人须按挂牌起始价支付竞买保证金,挂牌成交后,该竞买保证金转作土地出让金。**六、资格确认:**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在2021年11月17日17:3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七、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挂牌时间:起始时间:2021年11月8日08:30;截止时间:2021年11月19日09:00;挂牌地点: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并依公告顺序逐一进行挂牌现场会。本次竞买活动只接受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方式报价。受理报名、报价时间:报名报价期限内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节假日除外)。本公告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1、该地块已经达到下列净地条件: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土地权利清晰;不存在土壤污染,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确认通水、通电、通路等,完成土地平整,具备动工开发必须的条件;已完成地上附着物清表,地上附着物已补偿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2、经查询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系统,该地块不在系统污染或疑似污染地块范围内。该地块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3、土地出让控制指标:旅馆产业投资强度指标应为≥300万元/亩,年度产值指标应为≥450万元/亩,年度税收指标应为≥12万元/亩。娱乐产业投资强度指标应为≥350万元/亩,年度产值指标应为≥500万元/亩,年度税收指标应为≥12万元/亩。项目达产时间为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的3年内。以上出让指标列入《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属该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4、根据《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2019年推进装配式建筑有关工作事项的通知》(琼建科(2019)137号)等文件要求,总建筑面积在5万平方米及以上或单体建筑面积在3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应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5、竞买成交当场签订《成交确认书》,并在30日内与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开工,涉及水务、绿化、卫生、环境保护、消防安全、交通管理和设计施工等应符合国家、海南省的有关规定。**九、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十、咨询方式:**联系地址:万宁市万城镇望海大道南侧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咨询电话:**0898-62217899;**联 系 人:**梁先生;**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http://www.landchina.com

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0月19日

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万宁市人民政府批准,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挂牌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 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万让2021-41号地块	位于万宁市东澳镇神州半岛老爷海西北侧地段	4.8277公顷(合72.42亩)	50年	港口码头用地	容积率≤0.2 建筑限高≤24米 建筑密度≤15% 绿地率≥10%	4370	4370

二、竞买人资格及竞买要求:1、竞买人资格:本次挂牌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挂牌。属境外机构和个人(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竞买。2、竞买人要求:凡在万宁市境内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满二年以上未投入开发建设造成土地闲置的,或者拖欠土地出让金未缴的,均不具备竞买人条件。**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竞买咨询及报名期限:**有意参加竞买者请于2021年10月22日至2021年11月17日到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土地矿业权交易)或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大楼用途管制和耕保组查询和购取《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并按挂牌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期限: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1月17日17:00(以竞买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五、竞买保证金:**竞买人须按挂牌起始价支付竞买保证金,挂牌成交后,该竞买保证金转作土地出让金。**六、资格确认:**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在2021年11月17日17:3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七、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挂牌时间:起始时间:2021年11月8日08:30;截止时间:2021年11月19日11:00;挂牌地点: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并依公告顺序逐一进行挂牌现场会。本次竞买活动只接受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方式报价。受理报名、报价时间:报名报价期限内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节假日除外)。本公告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1、该地块已经达到下列净地条件: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土地权利清晰;不存在土壤污染,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确认通水、通电、通路等,完成土地平整,具备动工开发必须的条件;已完成地上附着物清表,地上附着物已补偿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2、经查询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系统,该地块不在系统污染或疑似污染地块范围内。该地块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项目建设前需按规定组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采取措施防治地质灾害。3、根据《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2019年推进装配式建筑有关工作事项的通知》(琼建科(2019)137号)等文件要求,总建筑面积在5万平方米及以上或单体建筑面积在3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应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4、竞买成交当场签订《成交确认书》,并在30日内与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开工,涉及水务、绿化、卫生、环境保护、消防安全、交通管理和设计施工等应符合国家、海南省的有关规定。**九、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十、咨询方式:**联系地址:万宁市万城镇望海大道南侧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咨询电话:**0898-62217899;**联 系 人:**梁先生;**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http://www.landchina.com

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0月19日